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因應嚴重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小組」第 8 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7 日(星期四)14 時 30 分

地 點：第一校區行政大樓 5 樓 A527 會議室

主 席：李嘉紘副校長

紀 錄：蘇衿蓉、李菁蓉

出席人員：應到 18 人，實到 15 人。(詳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暨執行情形報告(詳如執行情形附件)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 由：全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體溫量測作業(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 明：依校長 109 年 2 月 27 日指示辦理。

決 議：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本校於 3 月 2 日開學日起全面體溫測量，請學務處通知全體教職員工生週知，並公告於本校防疫專區網頁。並請各校區綜合業務處處長協助通知所屬學院院長知悉，務請配合啟動體溫量測作業。
- 二、體溫量測站物資(海報 2 張、額溫槍 1 支、印章 1 組)，於今日下午已配送至各校區衛保組，並通知各院系前往領取。第一校區財金學院學生人數較多，已商妥工學院及管理學院支援設點，爰請增配一組物資予財金學院；另建工校區綜合業務處多配置 2 支額溫槍。
- 三、量測點桌子、看版，請各校區綜合業務處協助配置妥當。
- 四、學術單位量測人力及量測點增設，可自行調整，人力如有不足，可配置行政人力 1 人、工讀生 1 人。
- 五、行政單位人力配置如下：
 - (一)第 1、2 週：行政大樓依人事室彙整之排班表執行；校門口、機車棚、餐廳(第一、楠梓、燕巢)量測人力，統一由各校區綜合業務處依該校區行政單位人力配比統籌排班，並請各行政單位配合辦理。

(二)第3週起：由各校區綜合業務處依前二週執行情形，依人流及實際執行狀況再酌予調整量測點之設置，並依各單位該校區人力配比，統籌排定該校區輪值單位班表。

六、日間部量測點規劃如下：

第一校區：行政大樓同規劃配置點，第一校區車棚4點、餐廳2點。因啟動時間急迫，3月2日車棚及餐廳部分由總務處及綜業處負責。

建工校區：行政大樓同規劃配置點，車棚3點、校門口1點、後門1點、餐廳1點。

楠梓校區：15個量測點，包含校門2點、車棚1點、學餐1點。學餐統一改販售餐盒，不開放入內用餐。本次楠梓校區綜合業務處反應迅速，其他校區綜合業務處可參採其作法。

燕巢校區、旗津校區：同規劃配置量測點。

七、夜間量測點規劃如下：進推處負責2個量測點(建工校區行政大樓1樓、育賢樓1樓)，其餘由各系館自行量測。

八、今天下午防疫工作小組會議，請綜業處處長協助各校區體溫量測工作事項

(一)巡視了解所屬校區各體溫量測點執行量體溫的狀況

(二)提供即時彈性支援(例如某一測站排隊太長，協調支援一組人及額溫槍幫忙)

(三)全校體溫量測可能要持續一、二個月，後續動線調整建議。請綜合業務處審視行政單位設點動線及人流情形，俾利後續調整設點分散人流之參考，以減少群聚機會。

九、量測人員請統一配戴口罩，每個量測點請配置一週口罩數量，如有不足再向衛保組領取。

十、午班體溫量測同仁，請人事室思考放寬比照早班同仁可彈性上下班。(早班7:30-16:30、午班可依其簽到時間提30分鐘下班)。

十一、每日體溫量測，如有非14日健康檢測者有發燒症狀，請衛保組每日中午12時登錄教育部 goole 表單填報24小時內(前一天下午至當日中午前)量測學生、教師、員工及其他人員發燒之統計人數，遇例假日請於次一個工作日併同回報。

十二、學校統一購置之額溫槍，待疫情結束後，由衛保組統一收回保管。

十三、附帶決議：各校區綜合業務處二組請指派1名同仁，自3月份起參與本工作小組會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燕巢校區綜合業務處

案由：全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減少群聚接觸機會，擬購置雲端叫號系統案(如附件二)，提請討論。

決議：原則同意，請協助洽詢廠商以五校區建置規模重新估價後，送請李副校長向校長請示後，再據以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提案三

提案單位：創新創業教育中心

案由：創新創業教育中心3月底辦理3D列印積層製造工程師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一、因配合工業技術研究院簡章考試時間，報名期間於4月10日報名截止(如附件三/簡章第II頁)，開放報名對象有本校生、外校生及業界人士；並預計規劃辦理兩場梯次3D列印積層製造工程師課程：

(一)於109年3月21日(六)、22日(日)

地點：第一校區 外語學院 D001；人數達350名學員參加報名。

(二)於109年3月29日(日)、4月12日(日)

地點：建工校區 機械館 M304 演講廳；人數達80名學員參加報名。

二、因武漢肺炎疫情開學延後至3月2日，故開學後兩週為加退選階段，不會有許多學生來上課，但因四月連假過後，預計會開放台商回台，亦屬於高峰時期，建議於三月舉辦活動課程。

三、iPAS三區考場-北區(北科大)、中區(虎尾科大)、南區(高科大)，規劃三月辦理輔導證照班為北科大和高科大，虎尾科大暫無規劃(若老師有開課就辦理)，北科大如期辦理課程不延期，因此建議本次課程如期舉辦。

四、關於上課的相關措施，調整為以下作法：

(一)因應疫情關係，本次課程暫不對外開放校外人士上課，改用線上直播方式，提供校外人士學習。

(二)當天以額溫槍量測體溫(體溫不超過37.5度)，才可進入教室上課。

(三)使用酒精消毒及學員戴口罩才能進入禮堂上課。

(四)針對身體不適學員會提供上課的影片檔，讓學員於家中自主學習。

(五)場內架設大型電風扇，循環室內空氣流通。

(六)額外備有消毒水盆，同步消毒學員鞋底細菌與病毒。

(七)上課前將再次宣導防疫相關要點。

決議：考量本課程活動已無校外人士，校內學生已下修為 191 人，為配合工研院考照時間，原則同意辦理開課，惟上課地點建請另覓通風良好之場域，並比照教務處訂定招生考試之防疫措施規定辦理。

提案四

提案單位：水食系

案由：有關水產食品科學系與台灣保健食品學會預計於 109 年 3 月 20 日辦理「2020 保健食品新功效與素材開發國際研討會」，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次研討會原本邀請來自愛爾蘭、香港、日本、韓國和臺灣等 5 位教授學者以及 1 位來自日本業界講者，但因應全球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武漢肺炎）持續擴大，為配合防堵疫情，並讓研討會如期舉行，其講者全部改邀請臺灣學者。
- 二、開放報名對象為各大專院校食品相關系（所）教師、研究生以及專家學者。研討會預計 109 年 3 月 20 日（五）於楠梓校區音樂廳舉行。報名時間於 109 年 2 月 21 日（五）截止，其報名人數為 90 人，學會理事與講者約有 50 人，工作人員與水食系老師約 70 人，預計活動總人數為 250-300 人。
- 三、防護措施，將參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於 109 年 1 月 29 日公告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與 109 年 2 月 21 日高雄市政府公告之各機關辦理室內活動停辦規範等防疫措施。

八項應配合之防疫措施如下：

- ✓ 各個入口處安排專人量測體溫及手部酒精消毒。
- ✓ 所有入場人員（含工作人員）一律佩戴口罩。
- ✓ 禁止有發燒（額溫 ≥ 37 度、耳溫 ≥ 38 度）或急性呼吸道感染症者入場，若有相關症狀者，應主動向衛生機關通報進行後續就醫轉銜處置。
- ✓ 活動場域內提供洗手設備、擦手紙或乾洗手消毒液。
- ✓ 針對與會民眾、來賓進行列冊，需包含姓名、連絡電話及通訊地址。
- ✓ 於活動會場內張貼呼吸道禮節、手部消毒等宣導海報、單張。
- ✓ 活動設有觀察員，隨時監測場內狀況是否符合辦理規範。
- ✓ 「65 歲以上者」或「慢性病患者」或「身心障礙者」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症高風險族群，應避免參與各類型活動，若經勸導仍堅持參與，請主辦單位讓該等對象簽署切結聲明書。。

決議：考量疫情日趨嚴峻，本活動請暫緩辦理。

提案五

提案單位：藝文中心

案由：有關本校藝文中心 108-2 藝文活動，校內單位租借場地舉辦全校型活動，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應變措施，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9 年 2 月 10 日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2 次會議辦理。
- 二、檢附藝文中心防疫公告及 108-2 藝文活動規劃表乙份(如附件四)。
- 三、如經本會議通過，公告周知。

決議：

- 一、防疫公告第 3 點請修正為「若有下列情況者，不可入內：」。
- 二、相關規劃活動人數已減少並比照一般上課班級人數施行，原則同意辦理。
- 三、本案規劃活動皆於室內場地辦理，防疫措施務請落實辦理，座位安排務請加大間距，會場內保持通風。

提案六

提案單位：圖書館

案由：為減少群聚接觸機會，建請比照南部各大專校院圖書館之作法，禁止校外人士入館借書服務，提請討論。

決議：

- 一、原則同意，請提 3 月 2 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5 次會議報告。
- 二、附帶決議：請體育室就其經管之室內及戶外場域，研擬校外人士使用體育設施規劃、藝文中心經管之展覽場域、教推處評估樂齡大學調整上課作為時機等，請規劃提 3 月 2 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5 次會議報告

提案七

提案單位：環安衛中心

案由：有關五校區規劃設置廢棄口罩專用垃圾桶案(如附件五)，提請討論。

說明：依 109 年 2 月 24 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4 次會議決議辦理。

決議：

- 一、同意依規劃辦理。
- 二、垃圾桶顏色採用紅色，設置所需經費 13 萬 5,600 元，請以專簽方式辦理。

提案八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有關校內因應發生 COVID-19 確定病例之處置流程圖及確診病例處置綱要表（如附件六），提請討論。

說明：依 109 年 2 月 25 日本校防疫工作小組第 7 次會議決議辦理。

決議：

- 一、處置流程圖人事室部分，請修正為「教職員工出勤替代措施規劃」。
- 二、整個確診病例處置流程，關涉教務處(教師授課、學生修課情形、停課復課評估)、學務處(校安通報、學生離宿、隔離宿舍、安居宿舍及社團活動接觸清查)、總務處(後送車輛調度及隨車人員防護衣安排)、人事室(人力備援)、國際處(境外生、外籍生課外活動情形)、系所(學生參與系上活動、實驗室或研究室接觸情形清查、教學補課)等諸多面向，相當複雜。
- 二、請學務處參考教務處停課、補課及復課作業 sop，先行展開繪製前端更細部之流程圖，提送 3 月 5 日第 9 次工作小組討論後，再交由各相關單位據以繪製相關聯之流程圖，以為完整。
- 四、另本校防疫計畫書部分，請秘書室協助蒐集撰寫架構，併提下次工作小組討論，俾利參考修正。

提案九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9 年 2 月 19 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肺中指字第 1090030066 號函，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停課標準辦理。
- 二、為防止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在校園擴散，維護學生及教職員校園安全健康，明確規定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以因應疫情發生時之處理機制，維護教學及學習品質。
- 三、本案擬於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會議審議通過後，報請教育部核准施行。
- 四、檢附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停課、補課及復課措施草案總說明、逐點說明表、草案全文、作業流程圖及他校目前停課、補課及復課方式（如附件七）。
- 五、討論通過後，續提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5 次會議審議。。

決議：

- 一、修正通過，請續提 3 月 2 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5 次會議審議。

- 二、第 3 點停課期程及復課，請分項敘明，相關文字授權教務處潤修。
- 三、第四點「確診通報流程」屬前端作業，爰請刪除。惟相關內容學務處可錄案，作為流程圖繪製參採。
- 四、停課、補課及復課作業 SOP，亦請配合條文內容同步修正。
- 五、附帶決議：據了解本校營建一乙學生赴韓國旅遊 2 月 26 日回國，應自主健康管理 14 日(如為 2 月 27 日之後回國則須居家檢疫 14 日)，請衛保組錄案列管關懷，並請營建系協調任課老師配合啟動安心就學機制。

提案十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有關訂定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人力備援措施處理原則，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可能對本校公務運作造成之影響，為使本校各單位仍能保有基本人力以維持機關正常業務運作，並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整體防疫措施需要，故規劃本校人力備援應變事宜，特訂定本處理原則(如附件八)。
- 二、討論通過後，續提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5 次會議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請續提 3 月 2 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5 次會議審議。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 由：校長及本校傳染病防治小組交議事項，提請討論。

說 明：依 109 年 2 月 24 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4 次會議決議及校長 109 年 2 月 27 日指示事項辦理。

決 議：

待議事項	結 論
一、隔離上班何時啟動？	各行政單位已提報防疫措施計畫，並於 2 月 27 日全數提報所屬人員分組上班規劃，相關資料已依俞副校長指示，轉請蔡副主秘與總務長共同規劃分區上班地點及評估設備需求。
二、系要做什麼？院要做什麼？碰到緊急狀況時，如何處置？也請用一個單位一張的格式呈現	1. 建議參考管理學院資管系開學防疫宣導事項內容(如附件九)，提 3 月 2 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5 次會議報告後，通知各院系

	配合提報。 2. 宣導事項內容刪除第 1 項防疫物資盤點，並請教務處協助補充停課、復課系所應協助事項內容。 3. 第 6 點防疫通報部分，有關旅遊流行疫區防疫分級等相關資訊，請更新為最新資訊。
三、請防疫工作小組設想學校發生一個學生確診案例時，展開思考拉出相關連結關係，並設立保護機制。 先從學生的生活路徑，畫出任一學生受感染，可能接觸的人。這圖表要畫一畫。想像學生從一早起床到晚上睡覺會去的地方。可在第一時間找出可能受感染的人，提報防疫單位。	1. 請學務處依 109.2.27 本校防疫工作小組第 8 次會議提案八決議辦理，參考教務處停課、補課及復課作業 sop，先行展開繪製前端更細部之流程圖，提送 3 月 5 日第 9 次工作小組討論後，再交由各相關單位據以繪製相關聯之流程圖，以為完整。 2. 本校防疫計畫書部分，請秘書室協助蒐集撰寫架構，併提下次工作小組討論，俾利參考修正。、總務處及教務處先行討論思考，將確診案例一旦發生後，相關細部流程完整構思，研議後提下週四(3/5)工作小組討論。
四、為因應防疫工作，請思考校園封閉之時機點及封閉校園之程度。對校外人士開放之場所，請參考圖書館作法，評估何時需暫停開放。	1. 圖書館已於 109.2.27 本校防疫工作小組第 8 次會議提案規劃禁止校外人士入館借閱圖書，將續提 3 月 2 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5 次會議報告後，據以公告施行。 2. 另體育室經營之室內及戶外體育設施場域、藝文中心經營之展覽場域、樂齡大學調整上課課程時機，已請體育室、藝文中心、教推處規劃後，提送 3 月 2 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5 次會議報告。
五、有關全校啟動體溫量測時，量測站之設置及人力安排案。	將依 109.2.27 本校防疫工作小組第 8 次會議提案一決議事項辦理。【結案】
六、體溫量測站人力排班規劃及設點，如學術單位人力不足可否以工讀生協助？	依 109.2.27 本校防疫工作小組第 8 次會議提案一決議，學術單位行政人力如有不足，每個測量點可採 1 名行政人員、1 名工讀生方式配搭之。【結案】
七、是否建立全校教職員工生手機識別碼？重大災害發生時可即時掌握受災情形。(0224 大會決議事項)	本案請電算中心協助評估後，提 3 月 5 日本校防疫工作小組第 9 次會議報告。

八、請明確規範量測溫度之 SOP，並將建立溫度量測人員群組，以使指揮與統一作法。 校區量測點之規劃，若發現盲點或動線問題，請即時改善。	1.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本校於 3 月 2 日開學日起全面體溫測量，已於 2 月 27 日通知全體教職員工生周知，並公告於本校防疫專區最新消息。 2. 公告內容包含量測點設置、體溫量測流程、防疫衛教宣導、本校通報窗口等資訊。 3. 量測點亦有張貼海報，以利師生瞭解配合。 4. 另李副校長於今天下午防疫工作小組會議，請綜業處處長協助各校區體溫量測工作事項 (1)巡視了解所屬校區各體溫量測點執行量體溫的狀況 (2)提供即時彈性支援(例如某一測站排隊太長，協調支援一組人及額溫槍幫忙) (3)全校體溫量測可能要持續一、二個月，後續動線調整建議。請綜合業務處審視行政單位設點動線及人流情形，俾利後續調整設點分散人流之參考，以減少群聚機會。
九、系所的防疫計畫要含安心就學方案。對無法返校生（如中生）、居家檢疫者、以及班或校停課時全體學生，如何安排上課？要採何形式上課？需何資源（現況請系所協助）？	1. 經檢視本校管理學院資管系訂定之開學防疫宣導事項，已涵蓋系辦公室防疫措施、系上會議進行方式、教室防疫措施、陸港澳生就學措施及學校防疫通報網址，內容相關完整，後續將請教務處補充停復課系所協助事項及更新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表-最新資訊後，作為範本提供院系所參考訂定。 2. 本案將提 3 月 2 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 5 次會議報告後，依決議通知院系所配合辦理。
十、線上上課，如上傳資料到 youtube 系所要開帳戶，協助不會上傳老師上傳。要用何軟體？如何用？恐需有完整說明。	教務處教學服務組將製作懶人包，俾利老師參考。
十一、請公關組先草擬一份新聞稿，假設現學校已出現一位學生或老師有確診，那接下來一定會成為媒體關注焦點，那我們的緊急應變或安全措施應是如何如何	已請公關組依校長指示辦理，預擬新聞稿因應。

十二、下週一開學，需假設媒體有可能會突襲來拍攝高科大的校園防疫措施，屆時可能需要安排我校的亮點作法給媒體拍，例如可引導到綜業處，讓媒體拍照學生如何到綜業處洽公等動線流程等	請公關組依校長指示辦理，預為規劃因應。
十三、負責召集的秘書室及各單位，所擬訂各項應變措施、執行日期、完成與否、追綜修正，建議各單位要羅列一份清單，才清楚知道我們已經做了哪些事，還有哪些事尚未完成或漏掉的	依校長指示辦理。
十四、各項大型會議之召開時，座位安排，請採適宜之距離安排。	依校長指示辦理，將公告各單位配合辦理。
十五、請思考中央空調之使用規範。	請總務處評估規劃。

肆、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停課線上教學報告。(如附件十)

結論：洽悉，請提3月2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5次會議報告。

二、學務處：學生3月份自辦活動管制原則。(如附件十一)

結論：

(一)請依下列原則辦理，並提3月2日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小組第5次會議報告。

(二)戶外活動原則同意學生，依其規劃辦理。室內50人以下活動，同意辦理，惟須依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會議召開作業原則辦理，落實防疫措施；50人以上活動，則請暫緩辦理。

(三)附帶決議：系所演講課程或協同教學校外師資，請教務處設計關懷問卷提供予系所轉請所邀請之校外師資填寫，並請衛保組存參備查，俾利瞭解校外講師之旅遊史。

三、人事室：因應疫情可能轉趨嚴重，請各單位參考人事行政總處訂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應變措施檢核表」(如附件十二)，將該表所列項目依自身需求及資源納入各單位的防疫措施計畫。

結論：洽悉。

伍、散會：(17 時 58 分)